

证券代码：400163

证券简称：计通 5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3日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9月11日15:00—2023年9月13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一）。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163	计通5	2023年9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锦绣东路 2777 弄 9 号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如适用）。

（二）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

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在 2023 年 9 月 11 日 16:3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有效，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 2777 弄 9 号，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1206（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抵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在会议工作人员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终止，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4:3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锦绣东路 2777 弄 9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上海市锦绣东路 2777 弄 9 号董事会办公室；2、联系电话：021-31016917；3、联系传真：021-31016909；4、联系人：王曦、沈捷

(二) 会议费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_____（委托人）现持有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虹计通”）股份_____股。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受托人）代理本人/本单位出席华虹计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如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 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章（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9月11日16:3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指定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